



# 台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GAZETTE OF TAIZHOU MUNICIPAL  
PEOPLE'S GOVERNMENT

2019

第1期（总第278期）

# 台州市人民政府规范性文件标准文本



## 目 录

### 台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2019年第1期

2月20日出版(总第278期)

#### 编辑委员会

主任:林金荣

副主任:李创求

编 委:(按姓氏笔划为序)

孙天波 余海波 李创求

宋江涌 陈永兵 林金荣

郑友进 徐文华 徐世钊

谢志文 詹福章 潘江波

戴庭曦

总 编 辑:李创求

副 总 编 辑:陈永兵

编 辑 部 主 任:谢志文

本期责任编辑:阮悠悠

主 办: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编 辑:台州市人民政府公报室

地 址:台州市行政大楼6楼

电 话:88511789

传 真:88511400

邮 编:318000

电子信箱:tzzb@zjtz.gov.cn

准印证:浙内准字第J003号

承 印:台州市机关印刷有限公司

#### 《台州市人民政府公报》

##### 赠阅范围:

全市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各乡镇政府和街道办事处;各村(居)委会;各有关单位和个人。

◆本报所登载和发布的国家法律法规、市政府规章及政策性文件可在下列网站查阅:

中国台州

网址:www.zjtz.gov.cn

#### 市政府文件

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台政发[2019]1号(3)
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	台政发[2019]2号(11)
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给予 <del>陈奔</del> 追记二等功的决定	台政发[2019]4号(22)
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调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	台政发[2019]5号(22)
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达2019年台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通知	台政发[2019]6号(22)

#### 市府办文件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的实施意见	台政办发[2019]1号(24)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降低我市企业融资成本的实施意见	台政办发[2019]2号(26)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台州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定(试行)的通知	台政办发[2019]3号(27)

#### 人事任免

台州市人民政府干部任免	台政干[2019]1-3号(29)
-------------	-------------------

#### 文件索引

2019年1月份市政府、市政府办公室发文目录	(31)
------------------------	------

# 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 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台政发[2019]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2019年1月13日张晓强代市长在台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代表市政府所作的《政府工作报告》已经大会审查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台州市人民政府  
2019年1月22日

## 政府工作报告

2019年1月13日在台州市第五届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台州市代市长 张晓强

各位代表:

现在,我代表台州市人民政府,向大会报告政府工作,请予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18年工作回顾

2018年是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开局之年,也是改革开放40周年。市政府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决策部署,聚焦聚力高质量、竞争力、现代化,迎难而上、扎实工作,圆满完成了市五届人大三次会议确定的目标任务。全年生产总值增长7.6%,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12.8%,城镇、农村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达到55705元和27631元。这一年,李克强总理亲临台州考察调研,让我们倍受鼓舞;这一年,多项经济指标领跑快跑,民营经济发展全国瞩目;这一年,全市人民翘首以盼的沿海高速即将通车,杭绍台高铁全线开工,一批重大产业项目加快推进,台州高质量发展的基础更加坚实。

(一)致力稳企业扩投资,经济运行更加稳健。面对错综复杂的宏观形势,科学研判,精准施策,打实打好稳企业、稳投资、稳外贸组合拳,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9.7%,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1%,增速均居全省第二。深入践行“妈妈式”服务理念,出台留驻本土

优质企业发展政策,开展“五问入企、五心服务”活动,健全联系帮扶机制,帮助企业解决6000多个问题。大力落实降本减负政策,减轻企业负担近200亿元。开展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系列活动,新增社会融资总量超千亿元,其中直接融资超300亿元。制定支持上市公司稳健发展8条意见,成立全国地级市首个纾困基金,全省首个纾困项目成功落地。率先破题全域土地综合整治,启动40个片区121个整治项目,着力破解用地空间制约,全年供应工业用地1.5万亩,创历史新高。坚持大抓项目、抓重大项目,常态化实施“1+5+X”协调推进机制,每两月召开项目“双进”联席会议破难攻坚,每季度开展重大项目集中开工,47个“152”省市县长项目、138个市县长项目落地率分别达到61.7%和40.6%,引进省外到位资金520亿元。吉利汽车临海产业园30万辆扩建项目提前半年达产,新吉奥新能源汽车下线,三门核电一期并网运营,华强方特动漫主题园、杰克智能缝制装备基地等重大产业项目开工建设。金台铁路、杭绍台高速、市域铁路S1线、路泽太高架加快推进,温玉铁路、杭温高铁、南部湾区引水工程、椒(灵)江建闸引水扩排工程开工建设。棚岭汪排涝调蓄工程基本建成,朱溪水库完成大坝截流准备。积极应对中美贸易摩擦,及时出台稳外贸15条意见,健全出口预警机制,加强出口信用保险支持,积极拓展新兴市场,推进贸易便利化,进、出口货物整体通关时间均压缩二分之一,

新增国家级外贸转型升级(出口)基地 3 个,外贸出口增长 11.5%,占全国比重 9.3%。

(二)致力抓创新促转型,发展质量稳步提升。台州高新区通过科技部实地评估,即将创成国家级高新区,台州科技城综合区一期完工。南科大台州研究院、浙工大台州研究院等一批高水平科创平台落地。现代医药化工、橡胶、水暖阀门 3 家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列入省级创建名单。新增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 163 家、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 865 家、企业研发机构 282 家。加强知识产权强市建设,发明专利授权量增长 52%。出台社会事业人才新政 30 条,新建国家、省、市三级院士专家工作站 20 家,柔性引进国内外院士 22 名,新引进“国千”“省千”人才 45 人,培育“万人计划”专家 8 人。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加快,高新技术产业增加值、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和新产品产值增速均居全省前列,七大千亿级产业产值增长 22.4%。出台发展数字经济实施意见,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增速居全省第二。打好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攻坚战,实施低效企业改造提升“135”行动,亩均税收 1 万元以下低效企业改造提升基本完成,规上工业亩均增加值增速居全省第二。新增小微工业园 52 个,入驻小微企业 1260 家,启动老旧工业点改造 288 个,基本完成改造 92 个。大力推进个转企、小升规、规改股、股上市、市做强,新增小微企业 2.7 万家、个转企 2806 家、小升规 385 家、股份公司 802 家,上市企业增至 53 家,并购重组 31 笔、84.7 亿元。深化全国质量强市示范城市建设,成为全国首批百城千业万企对标达标试点城市,“品字标”企业达到 72 家,发布“浙江制造”标准 60 项。新增国家级质量提升示范区 3 个,全国智能马桶分标委成立,国家智能马桶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通过验收。出台加快服务业高质量发展 30 条意见,服务业增加值增长 7.3%,10 个省级服务业集聚示范区加快建设,金融存贷款余额分别增长 11.8%、14.7%,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0.2%,房地产业平稳发展,获评中国旅游城市 30 强。农业生产能力稳步提升,粮食总产、单产、面积实现“三增”。“一区一镇一体”建设稳步推进,创建省级特色农业强镇 3 个,省农博会金奖数连续 16 年全省第一,省级农产品质量安全放心县实现全覆盖,农业“机器换人”走在全省前列,创成国家渔船综合管理改革试验基地。

(三)致力强改革扩开放,区域活力持续迸发。在全省率先试行“受办分离”改革,“无差别全科受理”

经验全省推广。国家级行政审批服务标准化试点通过验收。全面实施“标准地+承诺制”改革,启动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试点,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审批“最多跑一次”改革领跑全省,6 月份以来工业标准地项目审批全部实现“最多 30 天”。出台商事登记制度改革新政 10 条,取消企业银行账户开户许可证核发试点经验向全国推广,常态化企业开办 3 个工作日内办结。首创“政银联通”机制,推行办事无休日制度,75% 民生事项实现“一证通办”。扎实推进小微金改,信用信息共享平台查询突破 590 万次,信保基金累计承保突破 220 亿元、服务市场主体 1.3 万家,商标专用权质押融资贷款 34.5 亿元,动产质押融资、小微金改标准化国家级试点有序推进,中国(台州)普惠金融培训中心成立。深化国家民间投资创新综合改革试点、助推民间投资逆势上扬典型经验受到国务院表扬。机构改革稳步推进。以“一带一路”为统领纵深推进对外开放,加快“走出去”“引进来”,推动境外并购回归产业园建设,积极推动头门港经济技术开发区申报国家级开发区、浙台(玉环)经贸合作区创建国家级对台经贸合作区。甬台合作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上海·台州周”成功举办。异地商会建设不断加强,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合作)进一步深化。

(四)致力抓整治优环境,城乡统筹全面加强。推进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编制试点。中央商务区基本成型,“一江两岸”、商贸核心区、高铁新区等区块加快推进。“两个大陈”建设驶上快车道,大陈岛青垦文化旧址公园等 15 个项目开工,陆岛交通时间缩短至 45 分钟。实施“城市美丽行动”,开展城市街景、路景、水景、生态“三景一态”整治提升,内环线两侧景观提升加快推进,改造整治街巷 26.7 公里,新增绿道 153 公里。完成城中村改造 4 万多户,开工建设棚改安置房 2.3 万套。台州机场年旅客吞吐量突破 110 万人次,市客运南站投入使用。市、县两级成立城市管理委员会,“大城管”机制全面运行。深入开展“三改一拆”,天台创无违建县(市、区)通过初评,椒江、路桥、温岭创基本无违建县(市、区)通过现场验收。小城镇环境综合整治三年任务两年完成。实施垃圾、公厕、物业三大革命,生活垃圾分类全面启动,市餐厨垃圾有机处理中心、黄岩垃圾焚烧发电工程、路桥旺能焚烧厂三期等 13 个垃圾处理项目动工建设;新(改)建生态型公厕 212 座;全市 80% 小区成立了业委会。认真落实中央和省环保督察、国家海洋督察、

长江经济带生态环保审计等反馈意见整改。全面推进治水治气治土,再次荣获“大禹鼎”,成为全国首批无黑臭水体城市,空气质量居全国前十,“台州蓝”成为金名片,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建设走在全国前列,“湾(滩)长制”试点工作经验全国推广,生态环境状况指数居全省第二。仙居创成国家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县。出台乡村振兴五年行动计划,建成精品村20个、A级景区村庄223个,提升美丽乡村公路1230公里。“三位一体”农合联改革走在全省前列,农村承包地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全面完成。在全国率先建立市县两级乡村振兴学院,新型职业农民培育工作全国领先。行政村规模调整圆满完成,撤并率34.5%,省定集体经济薄弱村全部实现消薄目标,天台“万户百村”下山移民工作成为全省典型。培育减贫增收示范村15个,低收入农户增收12%。

(五)致力惠民生保平安,群众获得感明显增强。推进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圆满完成十方面64项民生实事,民生支出增长12.6%。新增城镇就业13.4万人,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率99.4%。教育现代化发展指标逐步提高,温岭通过省教育基本现代化县(市)评估,临海、玉环和仙居通过预评估。市区教育首位度稳步提升,镇海中学台州分校、北大附中飞龙湖学校等一批优质资源引进集聚。新(改)建二级以上幼儿园36所。教育改革不断深化,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实现全覆盖。出台高等教育跨越式高质量发展意见,台州学院通过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审核评估。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完善现代医院管理制度等配套政策。创新实施“智慧医疗”项目,“健康一卡通”大大方便群众看病就医。开展县域医共体试点,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不断提高。市妇女儿童医院开诊,台州医学健康(新药临床)研究院成立。创成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开展基层文化惠民活动3万余场,新建成农村文化礼堂476家,中心镇文化馆、图书馆分馆实现全覆盖,市科技馆开馆,“台州文化云”上线运行。举办首届全民运动健身大会,省运会创历史最好成绩。进一步提高高龄老人补贴,建成示范型居家养老服务中心30个、社区居家养老服务照料中心240个、省级无障碍社区9个。实施“台州人免费游台州”,160万人次享受政策福利。推动全国文明城市、国家卫生城市建设向更深层次迈进,再次入选中国最具幸福感城市。深化平安台州系列行动,健全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深入开展安全生产六大攻坚行动,刑事立案数、安全生产事故起数、火灾事

故起数、道路交通事故亡人数分别下降20.6%、41.1%、50.7%、35.3%,降幅居全省前列。全科网格建设在全省创出示范。开展“清初访、查重访、化积案”试点,12345市长热线服务水平居全国前列。有效防控非洲猪瘟疫情。积极防范金融风险,不良率和关注类贷款率之和全省最低。坚持依法行政,加强政府自身建设,深入开展“大学习大调研大抓落实”活动,加强廉政建设,强化审计监督。办理人大代表建议378件、政协提案385件,提请市人大常委会审议地方性法规2部。国防动员水平不断提升,民兵调整改革任务圆满完成,军民融合深入推进。外事、侨务、对台事务、民族宗教、统计、气象等工作取得新成绩,老干部、关心下一代、慈善等工作得到加强。

各位代表!上述成绩的取得,是省委省政府和市委坚强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及其常委会、市政协有效监督和大力支持的结果,是全市人民凝心聚力、奋力拼搏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市人民政府,向全市人民和广大建设者,向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向驻台部队和武警官兵、在台省部属单位,向关心、支持台州发展的海内外朋友们,表示衷心的感谢!

我们也清醒地认识到,外部环境复杂严峻,经济面临下行压力,发展不确定性增加,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仍然突出,主要是:有效投资后劲不足,资金、土地等要素趋紧,稳出口、稳增长压力进一步加大;企业“低散乱”现象仍然存在,创新能力不足,战略性新兴产业培育不快;中心城市首位度不高,集聚辐射能力不强,城市功能有待完善;生态环境保护和治理任务艰巨,优质公共服务供给与群众需求还有较大差距,安全生产等领域仍存在风险隐患。我们要增强忧患意识,以更努力的工作、更扎实的举措,认真加以解决。

## 二、2019年工作安排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70周年,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做好今年政府工作,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八八战略”再深化、改革开放再出发为主题,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现代化湾区建设统领“再创民营经济新辉煌”和“新时代美丽台州建设”,突出稳企业、增动能、保平安,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

惠民生、防风险工作，早日跻身全省经济综合实力第二方阵前列，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建设现代化湾区是引领新时代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是走好改革开放新征程的战略引擎。我们要建设的现代化湾区，核心定位是“先进制造”，根本路径是“全域联动”，显著特征是“开放包容”，战略支撑是一大批标志性项目。我们要以“台州未来看湾区”的历史站位，把发展大产业作为最核心支撑，把建设大通道作为最基础工作，把构建大平台作为最重要载体，把推进大开放作为最有力举措，把全面大创新作为最强劲动力，以垦荒精神推动湾区大发展，实现台州大跨越。

综合考虑发展趋势和工作导向，建议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为：生产总值增长 7.5% 左右，争取更高质量、更高效益、更好结果；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全员劳动生产率稳步提高，节能减排降碳指标完成省定目标。

在具体工作中，要把握好四方面要求：

(一) 始终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稳中求进是做好经济工作的方法论。必须科学认识稳和进的关系，以稳应变、稳中求进，以进促稳、进中提质，切实做好稳就业、稳金融、稳外贸、稳外资、稳投资、稳预期工作，确保稳的基础更牢、进的步伐更快。

(二) 始终坚持高质量发展根本要求。高质量发展是新时代发展的主旋律。必须精准把握经济规律，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持续打好高质量发展组合拳，推动质量变革、效率变革、动力变革，加快实现更高质量、更有效率、更加公平、更可持续发展。

(三) 始终坚持再创民营经济新辉煌历史使命。民营经济是台州最大的发展优势。必须牢记习近平总书记殷切嘱托，坚持问题导向，破除发展障碍，为民营经济提供更充沛的阳光雨露和肥沃土壤，帮助企业跨越市场冰山、融资高山、转型火山，让创新源泉充分涌流，让创造活力充分迸发。

(四) 始终坚持以人民为中心发展思想。人们对美好生活的向往就是我们的奋斗目标。必须坚持一切为了群众，从人民群众最关切的现实问题出发，出实招、办实事、求实效，持续改善和保障民生，让全市人民更有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

围绕上述目标和要求，要重点做好八方面工作：

(一) 聚焦产业转型升级，再创民营经济新辉煌。

民营经济是台州高质量发展的主力军。要毫不

动摇地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突出制造为本、量质双提、引育齐抓、破立并举，加快打造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示范区。

发展大产业。积极培育七大千亿级产业，加快推进 100 个 5 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建设，完善创新链，拓展产业链，提升价值链，联动推进县域百亿级产业培育，推动向现代产业集群升级。实施数字经济“一号工程”。大力推动产业数字化，深入实施传统产业优化升级三年行动计划，加快推进 100 个数字化转型项目和 100 个传统产业优化升级示范项目，谋划建设一批省级产业园区，培育一批智能化改造无人工厂、无人车间，打造一批数字化转型示范企业。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建设电子材料、智能装备电子等信息产业基地，谋划发展虚拟现实、增材制造等新兴产业。推动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深度融合，大力发展战略金融、物流、工业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丰富金融业态，支持本地法人银行加快发展，推动物流企业降本增效，构建公铁水多式联运格局。积极发展会展业，加快专业市场转型升级。推进全域旅游发展，打造浙东唐诗之路旅游目的地和佛道名山旅游带，大力发展滨海旅游、乡村旅游。加快推进消费结构优化和提档升级，推动放心消费示范城市创建，打响“放心消费在台州”品牌。发展平台经济、分享经济、体验经济和创意经济，加快培育服务经济新动能。

培育大企业。优化企业组织生态，加快市场主体升级。深入实施“2211”企业培育工程，努力形成既顶天立地又铺天盖地的企业发展格局。推进“凤凰行动”，继续推动股改，力争新增报会、上市企业 10 家，支持优势企业开展并购重组。推进“雄鹰行动”，大力培育航母企业、旗舰企业和若干本土跨国企业，不断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和话语权。推进“雏鹰行动”，实施“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行动，大力培育瞪羚企业，打造一批细分行业“单打冠军”“隐形冠军”。推进小微企业三年成长计划，新增“小升规”企业 300 家。深化“三强一制造”建设，深入开展质量提升和“标准化+”行动，新增 20 家“品字标”企业，新发布 50 项“浙江制造”标准，加快国家级智能马桶消费品标准化示范区、水暖阀门品牌示范区建设。

构建大平台。按照生产力布局规律整合提升各类产业平台，促进资源优化配置和重新组合，提升产业平台竞争力。创成国家级高新区，实现国家级平台零的突破，推动县域省级高新园区创建。以台州湾产

业集聚区为核心,统筹南部、北部湾区建设,联动推进“三湾六板块”发展,积极谋划列入省“万亩千亿”产业平台,创成国家级头门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加快打造甬台温临港产业带高端制造湾区。突出产业发展,高质量推进特色小镇建设,争取更多小镇列入省级创建名单。坚决打破“坛坛罐罐”,坚持“一老一小”两手抓,完成100个老旧工业点改造,新建和投运100个小微工业园,推动3000家小微企业入园。

深化大服务。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深入推进“五心”“妈妈式”服务,强化制度供给,加强政策协同,完善企业“白名单”制度,精准有效帮扶企业,关心民营企业家成长。全面落实降本减负政策,切实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和融资、物流等经营性成本,降低企业社保缴费实际负担,扩大电力用户直接交易范围,规范中介服务,加快推进涉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零收费,确保全年再减轻企业负担200亿元以上。放宽市场准入,全面实施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对照世界银行标准,制定实施企业开办便利化、施工许可便利化、用电用水用气便利化、信贷便利化和纳税便利化等提升行动,着力打造最优营商环境。

## (二)聚焦科技新长征,加快新旧动能转换。

科技创新是高质量发展的主引擎。要加快实施创新驱动战略,突出科技成果转化,着力构建“产学研用金、才政介美云”十联动创业创新生态圈,加快推进创新强市。

集聚创新要素。全面对接宁波温州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加快台州科技城和中央创新区建设,提升浙大台州研究院、清华长三角研究院台州创新中心等科创平台绩效,加强台州生物医药研究院等人才创新平台建设,争取浙大工程师学院分院挂牌。构建开放、协同、高效的共性技术研发平台,建成产业创新服务综合体20家以上,新增省级及以上科技企业孵化器、众创空间5家以上。探索创新研发“飞地”模式,在沪深杭等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和孵化器。做强科技大市场,培育科技服务机构,力争技术交易总额突破50亿元。

壮大创新主体。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微企业“双倍增”行动,培育创新型领军企业,促进科技企业梯队成长,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130家以上、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600家以上。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新增省级企业技术中心5家、企业研发机构100家以上,力争R&D经费支出增长15%。大力推动“军转民”“民参军”,促进军民深度融

合,培育一批军民融合高新技术企业,建设一批特色军民融合产业基地。

优化创新环境。推进人才强市建设,深化“千人计划”“万人计划”“500精英倍增计划”,强化人才引育,构建与先进制造业相配套的梯度人才体系。建成“智慧人才”综合服务云平台,发展人才中介机构,建成省级“千人计划”产业园。充分发挥民营经济学院作用,加强企业家培训,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弘扬工匠精神。鼓励大众创业、万众创新,让崇尚创新、宽容失败的社会氛围更加浓厚。加强知识产权保护,大力发展科技金融,推进“科技+银行+创投”融合发展,发挥创投基金作用,引导各类资本助推科技项目创新,促进科技成果加速集聚、有效转化。

## (三)聚焦项目“双进”,全力扩大有效投资。

项目建设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要更好发挥有效投资关键作用,坚定不移扩总量,精准发力优结构,全力以赴打好项目“双进”大会战。

千方百计抓引进。发扬“五皮”招商精神,健全招商工作机制,坚持民资、国资、外资、央企投资“四个轮子”一起转,加大浙商回归力度。突出建链补链、强链延链,围绕七大千亿级产业,紧盯航空航天、新能源汽车、生物医药、工业机器人、新材料等新兴产业,深化与知名产业基金、创投基金等合作招商,谋划招引一批对产业整体提升和产业链完善具有关键作用的高端项目,引进省外资金600亿元、外资5.5亿美元。

全力以赴抓推进。围绕扩大有效投资“155”目标,按照“前期项目抓深入、新建项目早开工、在建项目出形象、完工项目圈句号”要求,深化项目“双进”攻坚破难机制,确保交通投资、生态环境和公共设施投资、高新技术产业投资、制造业投资、民间投资均增长10%以上。滚动推进省市“4+1”重大项目,实施100个省市县长项目工程,确保省“152”项目落地率50%以上、市县长项目落地率30%以上。罗佑发动机、沃尔沃P319项目建成投产,加快中航彩虹无人机、北航长鹰无人机、华海制药科技产业园等重点项目建设。实施水利百项攻坚行动,基本建成大田平原排涝一期,加快椒(灵)江建闸引水扩排工程、朱溪水库、方溪水库、东屏水库等项目建设。

克难攻坚抓保障。启动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深化全域土地综合整治“341”工程,新启动实施100个全域整治项目,新增耕地1.4万亩,低效用地再开发1.2万亩,力争工业用地实现供地1.6万亩。

积极盘活闲置海域空间,争取更多项目列入国家和省重大项目盘子。围绕“保障有力、渠道畅通、结构优化、成本降低”目标,深化小微金改,提升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功能,实现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和银行金融产品线上有效对接,推动信保基金扩面增量,创新推动动产和专利权质押融资,扩大债权、股权等直接融资规模,新增社会融资总量1100亿元以上,其中直接融资占比30%,有效破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规范PPP模式应用,积极引导民间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建设。

#### (四)聚焦“最多跑一次”改革,全面释放体制机制红利。

深化改革是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所在。要高举改革大旗,扛起改革担当,以“最多跑一次”改革撬动各领域改革,切实推动改革走深走实。

深化“放管服”改革。围绕“一窗一网、一证一码、一次一地”六个通办,争当“最多跑一次”改革领跑者。深化“受办分离”改革,纵深推进“一窗受理、集成服务”。大力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基本建成基础大数据管理平台,一体化推进自助办、移动办和“政银联通”。围绕全生命周期,全面推进民生事项“一证通办”,探索实施企业事项“一码通办”。深化企业投资项目“标准地+承诺制”改革,全面实现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审批“最多跑一次”“最多30天”。扎实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试点,加快实现“4567”高效审批。实施减证便民,率先建成“无证明城市”。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加快证照分离改革,努力实现常态化企业开办1个工作日内完成。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运用市场化、法治化手段,在巩固、增强、提升、畅通上下功夫,加大“破、立、降”力度,激活微观主体活力,提升产业链水平,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能力。大力推行“亩均论英雄”,实现对工业、规上服务业企业和工业园区综合评价三个全覆盖,全面落实差别化要素配置政策,完成亩均税收3万元以下企业改造提升,推动资源向优势企业、优势区域集聚。深化国家民间投资创新综合改革试点,打破民间投资“玻璃门”“弹簧门”“旋转门”,鼓励引导民资进入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确保民间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达到70%。创新投融资体制改革,整合发展各类产业基金,以市场化导向推动市属国企整合重组。

深化城乡和社会领域改革。深化市区管理体制变革,完成供水一体化整合,推动公共服务一体化、

优质化。推进信用示范城市建设,抓好省级信用综合监管责任体系试点,推动信用信息有效应用。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推进新型城镇化国家试点。深化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完善“三权到人(户)、权跟人(户)走”机制,开展土地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试点,完善“三位一体”农合联改革,推进国家渔船综合管理改革。

#### (五)聚焦开放强市,构建高水平开放新格局。

对外开放是高质量发展的必由之路。要坚持“五外”联动、内外互动,积极参与“一带一路”建设,全面融入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增创对外开放竞争新优势。

提升开放能级。加快头门港区申报创建综合保税区,全力创建国家级对台经贸合作区,推进中德、中瑞等国别产业合作园和境外并购回归产业园建设,加强海外仓、转口基地和外贸综合服务平台建设。加快自贸区经验复制落地,争取实现台州港口岸全面开放,着力打造“不是自贸区的自贸区”。主动对接宁波舟山港,借势借力发展支线航运,大力推动物流运输“弃陆走水”“水水相连”。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推进口岸减证降费、提速增效,进、出口货物整体通关时间分别压缩至80小时和8小时以内。

拓展多元市场。坚持优进优出,加快外贸转型升级,提升外贸竞争力。推进“531”行动计划,培育500家重点外贸企业、300个重点出口品牌、10个重点进出口平台。建立重点企业外贸监测平台,加强国际贸易摩擦和产业损害预警应对,实施“一带一路”贸易畅通计划,加快沿线布局和对外合作,积极开拓国外替代市场、潜在市场,鼓励发展加工贸易、服务贸易。积极组织企业参加国内外重大展会,加强供需对接,争取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推动进出口商品集散中心建设,集中推介展示台州品牌。推进跨境电商产业集群发展,加快省级跨境电商园建设,扩大电商出口规模,加大先进技术设备和关键零部件进口。把拓展国内市场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积极搭建内销平台,完善营销网络,提高台州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

加强区域合作。强化发展共同体意识,全方位接轨大上海,高起点谋划项目载体,在产业、金融、科技创新、公共服务等方面主动承接上海高端辐射。全面落实甬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按照“规划共绘、产业共兴、设施共建、资源共享”要求,在规划、交通、产业、要素、平台等方面强化协同发展,推动全方位、宽

领域、深层次合作,全面融入宁波都市圈。深化南北协作和山海协作,高标准做好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合作)工作。

#### (六)聚焦品质提升,建设新时代美丽台州。

城市建设是高质量发展的有效支撑。要围绕“五美”目标,突出“三生”融合,加快新型城市化发展,以更高标准和要求建设美丽台州。

建设现代化湾区城市。抓好城市设计国家试点工作,优化城市空间布局,推动形成拥湾发展、向湾集聚的湾区城市空间形态。坚持统一规划、统筹建设,推进市区融合发展,重点抓好“一江两岸”开发,加快高铁新区、商贸核心区、永宁江风貌带、飞龙湖生态区、月湖绿岛等重点区块建设,提升中心城市集聚度、首位度和辐射力。加强“三区两市”协同和市域统筹,支持县域城市特色化发展。加快小城市和中心镇发展,统筹推进“美丽城镇”建设。加快“两个大陈”开发,打造现代化海岛建设示范区。推动“水上台州”建设,完善市区水利风景体系,实现东官河水系全线贯通,洪家场浦排涝调蓄工程完工见效,建设一批具备滨海水域特色的“美丽河湖”,重现江南水乡风情。提高城市精细化管理水平,加快城市有机更新和智慧城市建设。大力实施棚户区改造,完成城中村改造2万户以上。深化“三改一拆”,力争创成基本无违建市。推进街巷美化提升,做好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保护及历史风貌修复。巩固深化全国文明城市创建成果,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提升市民文明素养,让台州成为有品德、有涵养、有温度的城市。

构建大通道。打造外联内畅的区域综合交通体系,加快形成连接省内四大都市区1小时交通圈和市内1小时交通圈。完成甬台温铁路达速改造,加快杭绍台高铁、金台铁路、杭绍台高速等建设。优化市域快速路网布局,开展市府大道、台州大道等主干道路快速化和杭绍台高速二期项目研究,开工建设甬台温高速至沿海高速温岭段和三门段联络线,推进市域铁路S1线、路泽太高架、现代大道、内环线放射线、104国道黄岩段等建设,建成228国道温岭至玉环疏港公路。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提升港口基础设施,推动以头门港为核心的港口群建设。开工建设台州机场改扩建工程,谋划机场综合交通枢纽建设。

打造大花园。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碧水蓝天清废净土”行动,深化“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开展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攻坚,加快实施厂网能力提升、设施提标改造,打赢蓝天保卫战,推

动危废和工业固废处置设施建设,推进土壤污染综合防治先行区建设。严格挂牌销号制度,抓好中央和省环保、海洋督察问题整改落实。深化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加强生活垃圾“三化四分”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垃圾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攻坚,开工建设仙居、三门垃圾焚烧处理项目,实现全市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全覆盖。推动“森林台州”建设,深入实施国土绿化“四大行动”,推进环绿心生态廊道建设,加快鉴洋湖、漩门湾等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开发。加大椒(灵)江流域、温黄平原水系、始丰溪流域等综合整治。加强饮用水源地保护,深化长潭水库全国良好湖泊环境保护试点。持续推进湾(滩)长制,保护海洋海滩资源,修复建设蓝色港湾、美丽海岛。加快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示范县建设,推进仙居国家公园创建。

#### (七)聚焦乡村振兴,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乡村振兴是高质量发展的重要基础。要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深化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推动农业全面升级、农村全面进步、农民全面发展。

振兴乡村产业。坚持质量兴农、绿色兴农,促进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形成多元化、特色化的乡村产业发展格局。落实粮食安全市县长责任制,加快市、县两级中心粮库建设。深化农业“一区一镇一体”建设,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业,做强特色优势产业。加快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加强“三品一标”认证管理,创建农产品质量安全市。加强农业数字化应用,加快农业科技进步。推动人才资本“上山下乡”,提升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农业龙头企业。注重解决小农户生产经营面临的困难,把他们引入现代农业发展大格局。加强动植物疫病防控。推进渔船“打非治违”常态化制度化,创建渔业转型发展先行区。

建设美丽乡村。扎实推进新“百千工程”,加强村庄规划设计,建设一批具有乡土气息、台州特色、江南韵味的浙派民居,打造10万户美丽庭院、200个以上A级景区村庄、20个以上乡村振兴精品村、10条风景示范带,推动美丽乡村从“盆景”变为“风景”。加强古村落保护,推进省级重点文化村落建设。推动农村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开展“四好农村路”建设,新建提升农村公路1000公里,加快农村公交候车亭改造提升;实施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行动,确保67万农村居民喝上好水;加强厕所、垃圾、污水、田园整治,打造100个市级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示范村。加强农村基层基础,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

的乡村治理体系,深化“万名乡贤帮千村”活动。加强乡风文明培育,深化农村文化礼堂“建管用育”长效机制,新建文化礼堂428家,提升乡村文明水平。

增加农民收入。优化农村金融服务,推进农业保险指标扩面。搭建农产品营销平台,发展农村电商和美丽经济,创建30个电商专业村和10个市级民宿型农家乐特色村。依托乡村振兴学院、农民学院,加大新型职业农民和“三农”干部培育力度。探索推进承包地确权成果应用。做好行政村规模调整后续工作,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巩固集体经济薄弱村消薄成果,坚决打好低收入百姓增收攻坚战,最低生活保障水平提高到8700元。

#### (八)聚焦社会民生福祉,努力建设幸福台州。

民生福祉是高质量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要着力解决结构性的民生问题,满足多样性的民生需求,打造和美安康家园,努力让人民生活更加幸福。

加强就业和社会保障。把稳就业摆在突出位置,新增城镇就业10万人以上。完善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抓好大学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人群就业,深入开展“无欠薪”行动。全面实施企业职工社会保险市区统筹,加快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户籍人口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争取达到93%。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等制度,保护妇女儿童权益,发展残疾人和红十字事业。加强住房保障,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鼓励发展特色养老和医养融合,扩大普惠养老机构覆盖面。

大力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加大教育投入,推进教育现代化市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创建。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强化立德树人,推进素质教育,提升教育质量。优化市区校网布局,开工建设永宁中学,启动三梅中学迁建工程,镇海中学台州分校、华师大附属学校实现招生。补齐学前教育短板,提高公办幼儿园覆盖率。统筹推进义务教育、普通高中、高等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发展。支持台州学院申硕升格,支持台职院、台科院申报国家“特高计划”专业和省优质高职院校,推动台州电大开放大学建设。加快台州技师学院建设,建成三门技师学院,推进市委党校迁建工程。坚持“五医”联动,加快“健康台州”建设。推进三甲医院创建,提升现代医院管理水平,扶持中医药事业发展。全面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构建分级诊疗体系,创新互联网医疗服务应用,开展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提升院前急救水平,提高基本公

共卫生服务能力。加快市第一人民医院、浙东医院、台州医院新院区、市公共卫生中心建设,做好市中医院迁建前期工作。推进食品安全十大攻坚行动,创成省食品安全市。加强体育设施建设,推动全民健身,发展老年体育。推动文化强市建设,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深化文化年系列活动,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传承历史文脉,弘扬和合文化,挖掘繁荣特色乡土文化,做好文物遗产保护和台州乱弹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加强文艺精品创作。基本完成县(市、区)档案馆新馆建设。推动全民阅读,加强科学普及。

全面创新社会治理。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规范提升基层治理“四个平台”和全科网格建设,构建社会治理新格局。坚持“平安靠平时,目标靠措施,共享靠共建”,全面开展平安台州“七连创”,确保社会安定、百姓安宁。深入推进扫黑除恶、打击毒品犯罪等专项工作,积极打造“无盗抢城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扎实开展五战联合除火患、预防道路交通事故、防溺水等三大全民行动,确保事故起数、死亡人数有较大幅度下降。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建设,提升防灾减灾救灾水平。推进“七五”普法,加强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推进企业信用、文明行为促进等方面立法工作。完善社会矛盾源头预防和调处化解综合机制,深化信访法治化建设,推进无信访积案县(市、区)创建。加强社区工作队伍建设,优化社区管理。打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创建金融安全示范区。持续开展打击走私联合专项行动。支持驻台部队建设,加强国防动员、人民防空工作,力争省级双拥模范城“六连冠”。

各位代表! 市政府高度重视为民办实事项目,经过公开征集、网上评选和反复征求意见,提出了包括医疗卫生、居家养老、扶贫助残、基础教育、文旅惠民、放心消费、城乡建设、惠农服务、农村水电、就业创业、环境提升、安全便民等12方面26个候选项目,提请会议票决。对这些民生实事,我们将加大工作力度,狠抓工作落实,确保把实事办实、把实事办好。

### 三、加强政府自身建设

新形势、新挑战、新征程,对政府工作提出了新的更高要求。我们将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扎实推进“两强三提高”,加快建设人民满意政府。

(一)坚持依法行政。自觉接受市人大法律监督、市政协民主监督,广泛听取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坚持依法、民主、科学决策,发挥法律等专家团队决策咨询作用。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推进政务公开,让行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切实增强政府公信力。

(二)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完成市县机构改革,稳妥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围绕提高经济调节、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社会管理、环境保护等履职能力,紧扣流程再造,推进数据共享,大力推动政府数字化转型,打造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体系。统筹规范督查检查考核,改进方式方法,切实为基层减负。

(三)强化实干担当。始终保持昂扬的精神状态,大兴学习和调查研究之风,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遵循客观规律,提升谋划发展能力。坚持狠抓落实,敢于走进矛盾,善于破解难题,倡导“事不过夜、马上就办”,大力推行项目化、清单式、销号制,切实增强执行力。坚持务求实效,注重质量效率,以实绩论英雄,确保干出水平、干出成效。

(四)全面从严治政。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将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和省委、市委实施办法精神,驰而不息整治“四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治理庸政、懒政、怠政。坚持政府过“紧日子”,让群众和企业过“好日子”,严控“三公”经费,加强审计监督。紧盯工程建设、项目审批、资源开发、产权交易、扶贫惠农等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严防权力腐败,积极打造清廉政府。

各位代表!

乘风好破浪,奋进正当时。改革开放 40 年来,台州人民发扬敢为人先的首创精神,创造了历史性成就,台州大地发生了历史性变化。站在新的起点上,我们一定要以更加强烈的使命担当、更加自信的胸襟气度,在高质量发展新征程上扬帆远航。让我们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在中共台州市委的坚强领导下,紧紧依靠全市人民,大力弘扬垦荒精神,不畏风雨、攻坚克难、砥砺前行,干在实处、走在前列、勇立潮头,为加快建设独具魅力的“山海水城、和合圣地、制造之都”,谱写“两个高水平”台州新篇章而努力奋斗!

## 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 目标任务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

台政发[2019]2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责任分解方案已经市政府第 40 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通过的《政府工作报告》明确了今年市政府工作目标和任务清单。各级各部门要以“八八战略”再深化、改革开放再出发为主题,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现代化湾区建设统领“再创民营经济新辉煌”和“新时代美丽台州建设”,拉高标杆、争先进位,在谋划上实事求是,在推进上狠抓落实,在结果上务求实效,确保全年目标任务完成,为早日跻身全省经济综合实力第二方阵前列奠定坚实基础。要强化组织领导,各责任单位主要领导要亲自研究、亲自部署、亲自协调,认真制定切实可

行的工作方案,做到责任到人、任务到人;要加强协同,形成合力,确保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要强化责任担当,按照项目化、清单式、销号制的要求,紧盯既定目标任务,理机制、定项目、明责任,制定路线图、时间表、责任书;要拿出真抓的实劲、敢抓的狠劲、善抓的巧劲、常抓的韧劲,敢于走进矛盾,善于破解难题,确保各项工作扎实推进。要强化跟踪督查,及时协调解决工作推进中的困难和问题;市政府督查室要切实加大督查力度,定期通报进展情况,确保各项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附件:《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责任分解方案

台州市人民政府  
2019 年 1 月 24 日

## 《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责任分解方案

目 标 任 务		责 任 领 导	责 任 单 位
一、主要预期目标	1. 生产总值增长 7.5%左右。	蔡永波	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经信局、市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2.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城乡居民收入增长与经济增长基本同步。	蔡永波 赵海滨	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农业农村局、市税务局、市人力社保局、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3. 全员劳动生产率稳步提高。	蒋冰风	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各县(市、区)政府等
	4. 节能减排降碳指标完成省定目标。	蔡永波 赵海滨	市发改委、市生态环境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二、聚焦产业转型升级，再创民营经济新辉煌	积极培育七大千亿元级产业，加快推进100个5亿元以上产业项目建设，完善创新链，拓展产业链，提升价值链，联动推进县域百亿级产业培育，推动向现代产业集群升级。	蔡永波 蒋冰风	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大力推动产业数字化，深入实施传统产业优化升级三年行动计划，加快推进100个数字化转型项目和100个传统产业链改造项目，谋划建设一批省级产业园区，培育一批智能化改造无人工厂、无无人机车间，打造一批数字化转型示范企业。大力发展高端数字化产业，建设电子材料、智能装备电子等信息产业基地，谋划发展虚拟现实、增材制造等新兴产业。	蔡永波 蒋冰风	市经信局、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台州经发局、市发改委、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市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大力发展现代金融、物流、工业设计等生产性服务业，丰富金融业态，支持本地法人银行加快发展，推动物流企业降本增效，构建公铁水多式联运格局。	蔡永波 赵海滨 郑敏强 蒋冰风	市发改委、市金融办、市交通运输局、市经信局、人行台州市中心支行、台州银保监分局、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1. 发展大产业 积极发展会展业，加快专业市场转型升级。	芮宏 蒋冰风	市商务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2. 培育大企业	推进全域旅游发展，打造浙东·唐诗之路旅游目的地和佛道名山旅游带，大力发展滨海旅游、乡村旅游。	芮宏 蒋冰风	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加快推进消费结构优化和提档升级，推动放心消费示范城市建设，打响“放心消费在台州”品牌。	芮宏 蒋冰风	市市场监管局、市商务局、市文化旅游广电局、台州经发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发展平台经济、分享经济、体验经济和创意经济，加快培育服务经济新动能。	蔡永波	市经信局、市商务局、市科技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市体育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深入实施“2211”企业培育工程，努力形成既顶天立地又铺天盖地的企业发展格局。 推进“凤凰行动”，继续推动股改，力争新增报会、上市企业10家，支持优势企业开展并购重组。	蒋冰风 蔡永波 蒋冰风	市金融办、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目 标 任 务		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2. 培育大企业	推进“雄鹰行动”，大力培育航母企业、旗舰企业和若干本土跨国企业，不断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和话语权。	蒋冰风	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推进“雄鹰行动”，实施“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培育行动，大力培育瞪羚企业，打造一批细分行业“单打冠军”、“隐形冠军”。	蒋冰风	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推进小微企业三年成长计划，新增“小升规”企业 300 家。	芮宏 蒋冰风	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二、聚焦产业转型升级，再创民营经济新辉煌	深化“三强一制造”建设，深入开展质量提升和“标准化+”行动，新增 20 家“品字标”企业，新发布 50 项“浙江制造”标准，加快国家级智能马桶消费品标准化示范区、水暖阀门品牌示范区建设。	芮宏 蒋冰风	市市场监管局、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建成国家级高新区，实现国家级平台零的突破，推动县域省级高新区创建。	芮宏 蒋冰风	市科技局,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各县(市、区)政府等
	以台州湾产业集聚区为核心，统筹南部、北部湾区建设，联动推进“三湾六板块”发展，积极谋划列入省“万亩千亿”产业平台，建成国家级头门港经济技术开发区，加快推进甬台温临港产业带高端制造湾区。	蔡永波 赵海滨 蒋冰风	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市商务局,相关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3. 构建大平台	突出产业发展，高质量推进特色小镇建设，争取更多小镇列入省级创建名单。	蔡永波	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市自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坚决打破“坛坛罐罐”，坚持“一老一小”两手抓，完成 100 个老旧工业点改造，新建和投运 100 个小微工业园，推动 3000 家小微企业入园。	郑敏强 蒋冰风	市经信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三改一拆”办,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深入推进建立“五心”“妈妈式”服务制度，强化制度供给，加强政策协同，完善企业“白名单”制度，精准有效帮扶企业，关心民营企业家成长。	蒋冰风	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4. 深化大服务	全面落实降本减负政策，切实降低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和融资、物流等经营性成本，降低企业社保缴费实际负担，扩大电力用户直接交易范围，规范中介服务，加快推进企行政事业性收费零收费，确保全年再减轻企业负担 200 亿元以上。	蔡永波 蒋冰风	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人行台州市中心支行,台州银保监分局,市金融办,市交通运输局,市人力社保局,市医疗保障局,台州电业局,市税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放宽市场准入，全面实施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对照世界银行标准，制定实施企业开办便利化、施工许可便利化、用电用水用气便利化、信贷便利化和纳税便利化等提升行动，打造最优良营商环境。	蔡永波 芮宏	市跑改办,市发改委,市市场监管局,市建设局,台州电业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人行台州市中心支行,台州银保监分局,市税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效能，加快台州科技城和中央创新区建设，提升浙大台州研究院、清华长三角研究院等人才创新平台建设，争取新大工程师学院分院挂牌。	芮宏	市科技局,市委人才办,市人力社保局,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三、聚焦科技创新，加快新动能转换	全面对接宁波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加快台州科技城和中央创新区建设，提升浙大台州研究院、清华长三角研究院等人才创新平台建设，争取新大工程师学院分院挂牌。	芮宏	市科技局,市经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探索创新研发“飞地”模式，在沪深杭等地建设科技成果转化中心和孵化器。	芮宏	市科技局,市驻沪办,市驻杭办,台州·深圳创新中心,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目 标 任 务		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1. 集聚创新要素	做强科技大市场,培育科技服务机构,力争技术交易总额突破 50 亿元。	芮 宏 蒋冰风	市科技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2. 壮大创新主体	深入实施高新技术企业和科技型中小企业“双倍增”行动,培育创新型领军企业,促进科技企业梯队成长,新增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30 家以上、省级科技型中小企业 600 家以上。 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新增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5 家、企业研发机构 100 家以上,力争 R&D 经费支出增长 15%。	芮 宏 蒋冰风	市科技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三、聚焦新长 科、技、新、创 新、主、体、引 领、发、展、行 动、能、力、推 进、产、业、结 构、转、变、升、 级、提、升、	大力推动“军转民”“民参军”,促进军民深度融合,培育一批军民融合高新技术企业,建设一批特色军民融合产业基地。 深化“千人计划”“万人计划”“500 精英倍增计划”,强化人才引育,构建与先进制造业相配套的梯度人才体系。 建成“智慧人才”综合服务云平台,发展人才中介机构,创成省级“千人计划”产业园。 充分发挥民营经济学院作用,加强企业家培训,激发和保护企业家精神,弘扬工匠精神。 加强知识产权保护。	蒋冰风 蔡永波 芮 宏 蒋冰风	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市委人才办,市人力社保局,市科技局,市科协,市经信局,市教育局,市教体局,市金融办,各县(市、区)政府,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市委人才办,市人力社保局,市科技局,相关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市经信局,市委人才办,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4. 聚焦双进、全力扩资	发展科技金融,推进“科技+银行+创投”融合发展,发挥创投基金作用,引导各类资本助推科技项目创新,促进科技成果集聚转化。 1. 千方百计抓引进 发扬“五个”招商精神,健全招商工作机制,坚持民资、国资、外资、央企投资“四个轮子”一起转,加大浙商回归力度。 深化与知名产业链完善合作招商,谋划招引一批对产业整体提升和产业链完善具有关键作用的高端项目,引进外资 600 亿元、外贸 5.5 亿美元。 围绕扩大有效投资“155”目标,深化项目“双进”攻坚破难机制,确保交通基础设施和公共设施投资、高技术产业投资、制造业投资、民间投资、生态环保和项目建设 10%以上。	蔡永波 芮 宏 蒋冰风 蔡永波 芮 宏 蒋冰风 蔡永波 芮 宏 赵海滨 郑敏强 蒋冰风 张晓强 蔡永波 蒋冰风 赵海滨 蒋冰风	市金融办,市科技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市经合办,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商务局,市经信局,市金融办,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市经合办,市发改委,市商务局,市经信局,市金融办,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生态环境局,市科技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滚动推进省市“4+1”重大项目,实施 100 个省市县长项目工程,确保省“152”项目落地率 50%以上,市县长项目落地率 30%以上。 罗佑发动机、沃尔沃 P319 项目建成投产,加快中航彩虹无人机、北航长鹰无人机、华海制药科技园等重点项目建设。 实施水利百项攻坚行动,基本建成大田平原排涝一期,加快椒(灵)江建闸引水扩排工程、朱溪水库、方溪水库、东屏水库等项目建设。

目 标 任 务		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四、聚焦“双进”，全力扩大有效投资 3. 克难攻坚，坚抓保障	启动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编制 深化全域土地综合整治“41”工程，新启动实施100个全域整治项目，新增耕地1.4万亩，低效用地再开发1.2万亩，力争工业用地实现供地1.6万亩。	郑敏强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盘活闲置海域空间，争取更多项目列入国家和省重大项目盘子。  深化小微信改，提升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功能，实现小微企业融资需求和银行金融产品线上有效对接，推动信保基金扩面增量，创新推动动产和专利权质押融资，扩大债权、股权等直接融资规模，新增社会融资总金额1100亿元以上，其中直接融资占比30%，有效破解融资难、融资贵问题。  规范PPP模式应用，积极引导民间资本参与重大项目建设。	郑敏强 蔡永波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改委,相关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五、聚焦“双进”，全面释放体制红利 1. 放管服改革 2.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围绕“一窗一网、一证一码、一次一地”六个通办，争当“最多跑一次”改革领跑者。  深化“受办分离”改革，纵深推进“一窗受理、集成服务”。  大力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基本建成基础大数据管理平台，一体化推进自助办、移动办和“政银联通”。  围绕全生命周期，全面推进民生事项“一网通办”，探索实施企业事项“一码通办”。	芮宏 芮宏 芮宏 芮宏	市跑改办、市行政服务中心,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市跑改办、市行政审批服务中心,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市跑改办、市行政审批局、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市跑改办、市行政审批局、市行政服务中心、市跑改办,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深化企业投资项目“标准地+承诺制”改革，全面实现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审批“最多跑一次”“最多30天”。  扎实推进工程建设项目审批改革试点，加快实现“4567”高效审批。  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加快证照分离改革，努力实现常态化企业开办1个工作日内完成。  推行“双随机一公开”，强化事中事后监管。	蔡永波 芮宏 芮宏 芮宏 芮宏	市数据发展管理局、市行政审批局、市政务服务大厅,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市发改局、市建设局、市发改委,市跑改办、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市跑改办、市司法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市市场监管局、市跑改办、市行政服务中心、市税务局、市公安局、市公积金管理中心,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市市场监管局、市级各相关部门,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大力推行“亩均论英雄”，实现对工业、规上服务业企业和工业园区综合评价三个全覆盖，全面落实施差别化要素配置政策，完成亩均税收3万元以下企业改造提升，推动资源向优势企业、优势区域集聚。  深化国家民间投资创新创业综合改革试点，打破民间投资“玻璃门”“弹簧门”“旋转门”，鼓励引导民间资本进入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等重点领域，确保民间投资占固定资产投资比重达到70%。	蒋冰风 蔡永波	市经信局、市发改委、市税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市发改委,各县(市、区)政府等

目 标 任 务		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2. 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	创新投融资体制改革,整合发展各类产业基金。以市场化导向推动市属国企整合重组。	蔡永波	市财政局、市国资委等
五、“最多跑一次”改革；全面释放体制红利机制改革	深化市区管理体制改革,完成供水一体化整合,推动公共服务一体化、优化供水体育局、椒江区人民政府、黄岩区政府、路桥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蔡永波 芮宏 赵海滨 吴丽慧	市国资委,各县(市、区)政府等
3. 深化城乡领域改革	推进信用示范城市建设。 抓好省级信用综合监管责任体系试点,推动信用信息有效应用。 健全城乡发展一体化体制机制,深化户籍制度改革,推进新型城镇化国家试点。	蔡永波 芮宏	市发改委、市行政服务中心、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六、聚焦高水平开放新格局构建	深化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试点,完善“三权到人(户)、权跟人(户)走”机制,开展土地经营权入股发展农业产业化经营试点,完善“三位一体”农合联改革。 推进国家渔船综合管理改革。 加快头门港区申报创建综合保税区。 全力创建国家级对台经贸合作区。	蔡永波 赵海滨 郑敏强 伍建利 蒋冰风 蒋冰风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市商务局、台州海关、浙江头门港经济开发区管委会,临海市政府等 玉环市政府,市商务局、市台办等 市商务局,相关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等
1. 提升开放能级	推进中德、中瑞等国别产业园和境外并购回归产业园建设,加强海外仓、转口基地和外贸综合服务平台建设。 加快自贸区经验复制落地,争取实现台州港口岸全面开放,着力打造“不是自贸区的自贸区”。	蒋冰风	市商务局,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台州海关,相关县(市、区)政府等
2. 扩展多元市场	主动对接宁波舟山港,借势借力发展支线航运,大力推动物流运输“弃陆走水”“水水相连”。 提升通关便利化水平,推进口岸减证降费,提速增效,进、出口货物整体通关时间分别压缩至80小时和8小时内。 推进“531”行动计划,培育500家重点外贸企业、300个重点出口品牌、10个重点进出口平台。	蒋冰风	市商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 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建立重点企业外贸监测平台,加强国际贸易摩擦和产业损害预警应对,实施“一带一路”贸易畅通计划,加快沿线布局和对外合作,积极开拓国外替代市场,潜在市场,鼓励发展加工贸易服务贸易。	蒋冰风	市商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 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组织企业参加国内外重大展会,加强供需对接,争取市场采购贸易方式试点,推动进出口商品集散中心建设,推介展示台州品牌。	蒋冰风	市商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 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目 标 任 务		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2. 扩展多元市场	推进跨境电商产业集群建设,加快建设省级跨境电商园,扩大电商出口 规模,加大先进技术设备和关键零部件进口。 把拓展国内市场放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积极搭建内销平台,完善营销网 络,提高台州市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	蒋冰风	市商务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 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3. 加强区域合作	全方位接轨大上海,高起点谋划项目载体,在产业、金融、科技创新、公共 服务等方面主动承接上海高端辐射。 全面落实甬台《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按照“规划共绘、产业共兴、设施共 建、资源共享”要求,在规划、交通、要素、平台等方面强化协同发 展,推动全方位、宽领域、深层次合作,全面融入宁波都市圈。 深化南北协作和山海协作,高标准做好东西部扶贫协作和对口支援(合 作)工作。	蔡永波 蒋冰风	市经合办、市发改委、市经信局、市科技局、市金融办、市卫生健 康委等
	抓好城市设计国家试点工作。	郑敏强	市建设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 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1. 建设现代化湾区城市	优化城市空间布局,推动形成拥湾发展、向湾集聚的湾区城市空间形态。 坚持统一规划、统筹建设,推进市区融合发展,重点抓好“一江两岸”开 发,加快高铁新区、商贸核心区、永宁江风貌带、飞龙湖生态区、月湖绿岛 等重点区块建设。 加强“三区两市”协同和市域统筹,支持县域城市发展。加快小城 市和中小镇发展,统筹推进“美丽城镇”建设。 加快“两个大陈”开发,打造现代化海岛建设示范区。	郑敏强 蔡永波 郑敏强 蔡永波 郑敏强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建设局、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市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发改委、市水利局,椒江区政 府,黄岩区政府,路桥区政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 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市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小城镇环境整治 办,各县(市、区)政府等 椒江区人民政府,台州大陈岛开发建设管委会等
七、聚焦品质提升建设新时代美丽乡村	推动“水上台州”建设,完善市区水利风景体系,实现东官河水系全线贯通,洪家场排涝调蓄工程完工见效,建设一批具备滨海海水咸特色的“美 丽河湖”,重现江南水乡风情。 提高城市管理精细化水平,加快城市有机更新和智慧城市建設。大力实 施棚户区改造,完成城中村改造2万户以上。深化“三改一拆”,力争创成 基本无违建市。 推进街巷美化提升,做好历史文化街区、历史建筑保护及历史风貌修复。 推进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	赵海滨 郑敏强 芮宏 芮宏	市水利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各工程指挥部,各县(市、区)政 府,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经信局、市建设局、市“三改一拆”办,各县 (市、区)政府,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市建设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市委宣传部、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2. 构建大通道	打造内外畅的区域综合交通体系,加快形成连接省内四大都市区1小时 交通圈和市内1小时交通圈。 完成甬台温铁路改造,加快杭绍台高铁、金台铁路、杭绍台高速等建 设。	郑敏强 蔡永波 郑敏强	市交通运输局、市发改委等 市铁路办、市交通运输局,相关县(市、区)政府等

目 标 任 务		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2. 构建大通道	优化市域快速路网布局，开展市府大道、台州大道、杭绍台高速二期项目研究，开工建设甬台温高速至沿海高速联络线、推进市域铁路S1线、路泽太高架、现代大道、内环线放射线、104国道黄岩段等建设，建成228国道温岭至玉环疏港公路。完善港口集疏运体系，提升港口基础设施，推动以头门港为核心的港口群建设。	蔡永波 郑敏强	市交通运输局、市铁路办、市建设局、相关县(市、区)政府等
	开工建设台州机场改扩建工程，谋划机场综合交通枢纽。	赵海滨 蒋冰风	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市交通运输局、市发改委、市建设局，相关县(市、区)政府等
	坚决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实施“碧水蓝天清废净土”行动，深化“污水零直排区”建设，开展生活污水处臵设施建设三年攻坚，加快实施厂网能力建设、设施提标改造、打赢蓝天保卫战，推动危废和工业固废处置设施建设，推进土壤污染防治综合防治先行区建设。	赵海滨 郑敏强	市生态环境局、市“五水共治”办、市建设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严格落实挂牌销号制度，抓好中央和省环保、海洋督察问题整改落实。	张晓强 赵海滨	市生态环境局，市级各相关部门，相关县(市、区)政府等
	深化城乡环境综合治理，加强生活垃圾“三化四分”体系建设，深入开展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建设三年攻坚，开工建设仙居、三门垃圾焚烧处理项目，实现全市垃圾焚烧处理设施全覆盖。	赵海滨 郑敏强	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小城镇环境整治办，仙居县政府、三门县政府等
	推动“森林台州”建设，深入实施国土绿化“四大行动”，推进环绿心生态廊道建设，加快鉴洋湖、漩门湾等国家湿地公园保护开发。	郑敏强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建设局，相关县(市、区)政府等
	加大对(灵江流域)温黄平原水系、始丰溪流域等综合整治。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深化长潭水库全国良好湖泊环境保护试点。	赵海滨	市水利局、市生态环境局、市发改委、市财政局，相关县(市、区)政府等
	持续推进湾(滩)长制，保护海洋海滩资源，修复建设蓝色海湾、美丽海岛。	赵海滨 郑敏强	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港口岸和渔业管理局，相关县(市、区)政府等
	加快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示范县建设，推进仙居国家公园创建。	赵海滨	市生态环境局，相关县(市、区)政府等
	落实粮食安全县(市、区)长责任制，加快市、县两级中心粮库建设。	蒋冰风	市商务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3. 打造大花园	深化农业“一区一镇一体”建设，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做强特色产业。加快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建设，加强“三品一标”认证管理，创建农产品质量安全市。	赵海滨	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加强农业数字化应用，加快农业科技进步。	赵海滨	市农业农村局、市科技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推动人才资本“上山下乡”，提升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和农业龙头企业。	赵海滨	市农业农村局、市人力社保局、市金融办、市经合办，各县(市、区)政府等
	注重解决小农户生产经营面临的困难，把他们引入现代农业发展大格局。	赵海滨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加强动植物疫病防控。	赵海滨	市农业农村局、市交通运输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八、聚焦乡村振兴，推进农村农业现代化	推进渔船“打非治违”常态化制度化，创建渔业转型发展先行区。	赵海滨	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相关县(市、区)政府等

目 标 任 务		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八、聚焦乡村振兴，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	扎实推进新“百千工程”，加强村庄规划设计，建设一批具有乡土气息、台州特色、江南韵味的浙派民居，打造10万户美丽乡村精品村、10条风景示范带。加强古村落保护，推进省级重点村落建设。	赵海滨 郑敏强	市农业农村局、市建设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开展“四好农村路”建设，创建示范县(市、区)、示范乡镇，新建提升农村公路1000公里，加快农村公交车候车亭改造提升。	芮宏 赵海滨 郑敏强	市农业农村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实施农村饮用水达标提标行动，确保67万农村居民喝上好水。	赵海滨 郑敏强	市交通运输局、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加强厕所、垃圾、污水、田园整治，打造100个市级农村生活垃圾分类处理示范村。	赵海滨 郑敏强	市水利局、市“五水共治”办，各县(市、区)政府等
	加强农村基层基础，健全“自治、法治、德治”相结合的乡村治理体系，深化“万名乡贤帮千村”活动。	赵海滨 芮宏 赵海滨 蔡永波 赵海滨	市农业农村局、市民政局、市司法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深化农村文化礼堂“建管用育”长效机制，新建文化礼堂428家，提升乡村文明水平。	蔡永波 赵海滨 赵海滨 赵海滨	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文明办，各县(市、区)政府等
	优化农村金融服务，推进农业保险提标扩面。	蔡永波 赵海滨 赵海滨 赵海滨	市金融办、市农业农村局、人行台州市中心支行、台州银保监分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搭建农产品营销平台，发展农村电商和美丽经济，创建30个电商专业村和10个市级民宿型农家乐特色村。	赵海滨 赵海滨 赵海滨 赵海滨	市农业农村局、市商务局、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依托乡村振兴学院、农民学院，加大新型职业农民和“三农”干部培育力度。	赵海滨 赵海滨	市农业农村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探索推进承包地确权成果应用。	赵海滨 赵海滨	市农业农村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3. 增加农民收入	做好行政村规模调整后续工作，壮大村级集体经济，巩固集体经济薄弱村消薄成果，坚决打好低收入百姓增收攻坚战，最低生活保障水平提高到8700元。	赵海滨	市农业农村局、市民政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新增城镇就业10万人以上。完善就业创业服务体系，抓好大学生、就业困难人员等重点人群就业，深入开展“无欠薪”行动。	蔡永波	市人力社保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九、聚焦民生福祉，努力建设幸福台州	全面实施企业职工社会保险市域统筹，加快推进全民参保计划，户籍人口基本养老保险参保率达到93%。	蔡永波 吴丽慧	市人力社保局、市医疗保障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完善社会救助、社会福利、优抚安置等制度，保护妇女儿童权益，发展残疾人和红十字事业。	赵海滨 郑敏强	市民政局、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市妇联、团市委、市残联、市红十字会，各县(市、区)政府等
	加强住房保障，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发展。	赵海滨	市建设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鼓励发展特色养老和医养融合，扩大普惠养老机构覆盖面。	赵海滨	市民政局、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市、区)政府等

目 标 任 务		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聚焦民生福祉，努力建设幸福台州、社会事业	加大教育投入，推进教育现代化建设和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县创建。建设高素质、专业化、创新型教师队伍，强化立德树人、推进素质教育，提升教育质量。	吴丽慧	市教育局、市财政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优化市校网布局，开工建设永宁中学，启动三梅中学迁建工程，镇海中学台州分校、华师大附属学校实现招生。	吴丽慧	市教育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补齐学前教育短板，提高公办幼儿园覆盖率。	吴丽慧	市教育局、市委编办、市发改委、市财政局、市人力社保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支持台州学院申硕升格，支持台职院、台科学院申报国家“特高计划”专业和省优质高职院校，推动台州电大开放大学建设。	吴丽慧	市教育局、台州学院、台州职业技术学院、台州科技职业学院、台州电大等
	加快台州技师学院建设，建成三门技师学院。	蔡永波	市人力社保局、台州技师学院,三门县政府等
	推进市委党校迁建工程。	蔡永波 郑敏强	市委党校、市建设局,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等
	坚持“五医”联动，加快“健康台州”建设。	吴丽慧	市卫生健康委、市医疗保障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推进三甲医院创建，提升现代医院管理水平，扶持中医药事业发展。	吴丽慧	市卫生健康委,各县(市、区)政府等
	全面推进县域医共体建设，构建分级诊疗体系，创新互联网医疗服务应用，开展医保支付方式改革，加强全科医生队伍建设，提升院前急救水平，提高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能力。	吴丽慧	市卫生健康委、市医疗保障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加快市第一人民医院、浙东医院、台州医院新区、市公共卫生中心建设，做好市中医院迁建前期工作。	吴丽慧	市卫生健康委,相关县(市、区)政府等
3. 全面创新社会治理	推进食品安全十大攻坚行动，创成省食品安全市。	芮 宏	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加强体育设施建设，推动全民健身，发展老年体育。	芮 宏	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推动文化强市建设，巩固国家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示范区创建成果，深化文化年系列活动，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传承历史文脉，弘扬和合文化，挖掘繁荣特色乡土文化，做好文物遗产保护和台州乱弹等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加强文艺精品创作。	芮 宏	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基本完成县(市、区)档案馆新馆建设。	蔡永波	市档案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推动全民阅读，加强科学普及。	芮 宏	市委宣传部、市科协,各县(市、区)政府等
3. 全面创新社会治理	坚持发展新时代“枫桥经验”，规范提升基层治理“四个平台”和全科网格建设，构建社会治理新格局。	蔡永波 伍建利	市委政法委、市公安局、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市市场监管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全面开展平安台州“七连创”。	蔡永波 伍建利	市公安局、市应急管理局、台州海事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深入推扫黑除恶、打击毒品犯罪等专项工作，积极打造“无盗抢城市”。	伍建利	市公安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目 标 任 务		责任领导	责任单位
九、聚焦社会民生福祉，努力建设幸福台州	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深化重点行业领域专项整治，扎实开展五战三联合除火患、预防道路交通事故、防溺水等三大全民行动，确保事故发生数、死亡人数有较大幅度下降。	蔡永波 伍建利	市应急管理局、市公安局、市消防支队、各县(市、区)政府等
	加强应急处置能力建设，提升防灾减灾救灾水平。	蔡永波	市应急管理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推进“七五”普法，加强法律援助和司法救助，推进企业信用、文明行为促进等方面立法工作。	伍建利	市司法局、市发改委、市文明办，各县(市、区)政府等
	完善社会矛盾源头预防和调处化解综合机制，深化信訪法治化建设，推进无信訪积案县(市、区)创建。	伍建利	市信訪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加强社区工作队伍建设，优化社区管理。	赵海滨	市民政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打好防范化解金融风险攻坚战，创建金融安全示范区。	蔡永波	市金融办、人行台州市中心支行、台州银保监分局、市公安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持续开展打击走私联合专项行动。	蔡永波	市府办、台州海关、市公安局、浙江海警第一支队，相关县(市、区)政府等
	支持驻台部队建设，加强国防动员、人民防空工作。	蔡永波 郑敏强	市府办、市人防办，各县(市、区)政府等
	力争省级双拥模范城“六连冠”。	赵海滨	市退役军人事务局等
	自觉接受市人大法律监督、市政协民主监督，广泛听取各民主党派、人民团体和社会各界意见建议，高质量办好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坚持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推进政务公开，让行政权力在阳光下运行，切实增强政府公信力。	张晓强 蔡永波	市府办、市决策咨询委、市司法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十、加强自身政府建设	1. 坚持依法行政	张晓强 蔡永波	市委编办、市府办、市大数据发展管理局，各县(市、区)政府等
	2. 提升政务服务效能	张晓强 蔡永波	完成市县机构改革，稳妥推进事业单位改革。围绕提高经济调节、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社会管理、环境保护等履职能力建设，打造便捷高效的政务服务体系。统筹推进数据共享、数字化转型，切实为基层减负。
	3. 强化实干担当	张晓强 蔡永波	始终保持昂扬的精神状态，大兴学习和调查研究之风，坚持实事求是，一切从实际出发，遵循客观规律，提升谋划发展能力。坚持狠抓落实，敢于走进矛盾，善于破解难题，倡导“事不过夜、马上就办”，大力推行项目化、清单式、销号制，切实增强执行力。坚持务求实效，注重质量效率，以实际行动英雄，确保干出水平、干出成效。
	4. 全面从严治党	张晓强 蔡永波	坚持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将权力关进制度的“笼子”。坚决贯彻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和省委、市委实施办法精神，驰而不息整治“四风”，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治理懒政、怠政。坚持政府过“紧日子”，让群众和企业过“好日子”，严控“三公”经费，加强审计监督。紧盯工程建设、项目审批、资源开发、产权交易、扶贫惠农等重要领域和关键环节，严防权力腐败，积极打造清廉政府。

# 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给予陈奔追记二等功的决定

台政发[2019]4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陈奔,男,1988年12月出生,温岭市新河镇人,中共党员,2011年9月参加工作,生前任温岭市环境监察大队副大队长兼大溪中队中队长。2018年12月1日,陈奔同志在环境执法过程中被犯罪嫌疑人驾驶车辆冲撞后壮烈牺牲,年仅30周岁。

陈奔自进入温岭市环境保护局从事环境监察工作以来,始终以一名共产党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恪尽职守、以身作则、敢于亮剑,在一线环境监察岗位上取得了优异的成绩。2014年获温岭市环境保护局年度工作先进个人称号;2015至2017年,连续3年获温岭市事业工作人员年度考核优秀;2018年7月被温岭市人民政府授予嘉奖一次;2018年3月,被国家生态环境部评为2017年全国环境执法大练兵表

现突出个人。陈奔牺牲后,被中共温岭市委追授为“温岭市优秀共产党员”,温岭市人民政府追记个人三等功。2019年1月19日,陈奔获评全国“2018年最美基层环保人年度感动人物”。

为表彰先进,弘扬台州环保铁军精神,根据《台州市行政奖励实施细则(试行)》有关规定,市政府决定给予陈奔追记二等功。希望全市广大干部群众以先进为榜样,积极参与“平安台州”建设,勇于同违法犯罪行为作斗争,为将我市建设成为独具魅力的“山海水城、和合圣地、制造之都”,谱写“两个高水平”台州新篇章作出新的贡献。

台州市人民政府  
2019年1月25日

## 台州市人民政府 关于调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

台政发[2019]5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根据《社会救助暂行办法》(国务院令第649号)和《浙江省社会救助条例》精神,结合我市实际,决定调整我市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自2018年12月1日起实施。调整后的标准为:椒江、黄岩、路桥、临海、温岭、玉环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从原来的

720元/月·人调整为770元/月·人;天台、仙居、三门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从原来的680元/月·人调整为730元/月·人。所需经费均按原经费开支渠道列支。

台州市人民政府  
2019年1月28日

## 台州市人民政府关于下达2019年 台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通知

台政发[2019]6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2019年台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已经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台州市人民政府  
2019年1月31日

## 2019年台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

今年是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是高水平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的关键之年。我市经济社会发展的主要预期目标为：地区生产总值增长 7.5% 左右，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9%，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9%，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7.5% 左右，城镇和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分别增长 7.5% 和 8%，全员劳动生产率稳步提高，节能减排降碳指标完成省定目标（具体详见附件）。

为实现今年的目标，我们要高举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认真履行职责，扎实工作，努力完成全年各项目标任务。

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以“八八战略”再深化、改革开放再出发为主题，以高质量发展为主线，以现代化湾区建设统领“再创民营经济新辉煌”和“新时代美丽台州建设”，突出稳企业、增动能、保平安，统筹推进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工作，早日跻身全省经济综合实力第二方阵前列，以优异成绩庆祝新中国成立 70 周年。

附件：2019 年台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附件

### 2019 年台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

指标名称	计算单位	比上年增长(%)
全市生产总值	亿元	7.5 左右
其中：一产增加值	亿元	2
二产增加值	亿元	7.7
其中：工业增加值	亿元	8.3
三产增加值	亿元	7.8
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亿元	7.5 左右
全员劳动生产率	万元/人	稳步提高
固定资产投资	亿元	9
交通投资	亿元	10
生态环境和公共设施投资	亿元	10
高新技术产业投资	亿元	10
民间投资	亿元	10
制造业投资	亿元	10
省市县长项目工程落地率	%	50%以上
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亿元	9
网络零售额	亿元	20
货物贸易出口	亿元	占全国份额 9.3%
服务贸易进出口	亿元	10
实际利用外资	亿美元	5.5 亿美元
研究与试验发展经费支出占生产总值比例	%	2.1% (占比)
全体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7.5 以上
城镇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7.5
农村常住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	元	8
城乡居民收入比	—	有所缩小
城镇新增就业人数	万人	10 万人以上
城镇登记失业率	%	3
居民消费价格指数	上年=100	3 左右
不良贷款率	/	控制在 1%以内

指标名称	计算单位	比上年增长(%)
单位生产总值能耗	吨标准煤/万元	
能源消费总量	万吨标准煤	按上级下达任务执行
单位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量	吨/万元	-4
化学需氧量排放量	万吨	
二氧化硫排放量	万吨	
氨氮排放量	万吨	按上级下达任务执行
氮氧化物排放量	万吨	
环境空气质量	—	PM <sub>2.5</sub> 平均浓度控制在32微克/立方米以下,空气优良率达到92%以上
水环境质量	—	地表水省控断面I~III类水质比例达到61.5%

##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 减轻企业负担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的实施意见

台政办发[2019]1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为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更大力度激发民营经济发展活力,着力营造良好的市场环境和具有区域竞争力的营商环境,经市政府同意,现提出如下意见:

### 一、全面贯彻落实国家、省减轻企业负担政策

(一)认真贯彻落实国家、省减轻企业负担政策。各地各有关单位要根据职责分工,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各类减轻企业负担政策,切实将《浙江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增强企业竞争力的若干意见》(浙政办发[2018]99号)明确的各项减轻企业负担政策落实到位。要通过广播、电视、报纸、网络等媒体,加强政策宣传解读,及时发布信息,做好舆论引导工作。(责任单位:各县<市、区>政府、市级有关单位)

### 二、进一步降低制度性交易成本

(二)深化商事登记制度改革。放宽商事主体经营范围,鼓励商事主体转型升级,实行商事主体住所(经营场所)申报制度,推行“一照多址”“一址多照”和工位号注册,实行涉企证照“一码通办”,实现企业工商登记“无差别受理”,常态化企业从受理到领取税务发票1个工作日完成。(责任单位:市市场监管局)

(三)推进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审批“最多跑一次”“最多30天”改革。推行企业投资项目“标准地”承诺制改革,通过“减次数、减时间、减材料、减费用”,全面实现一般企业投资项目开工前“最多跑一次”“最多30天”,力争实现竣工验收前“最多跑一次”。(责任单位:市跑改办、市发改委)

(四)下放土地供应审批权限。市区工业用地供应审批继续以委托方式下放给椒江区、黄岩区、路桥区政府和台州湾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台州经济开发区管委会,提高建设用地审批效率。(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三、进一步降低企业要素成本

(五)降低企业用电成本。逐步扩大电力直接交易规模,对规上工业企业、重点外贸企业、示范型小微工业园基本实现电力直接交易全覆盖,进一步压缩企业接电时间,推动售电侧改革开放。(责任单位:台州电力局、市经信局)

(六)降低职工医疗保险费率。自2018年10月1日起,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用人单位每月按照本单位在职职工缴费工资总额的7%比例缴纳。(责任单位:市医疗保障局、市财政局、市税务局)

(七)推行“标准地”制度。对于新增工业用地,按照“不推行标准地是例外”的原则,将固定资产投资强度、单位面积税收指标、能耗控制指标、污染物排放控制指标、容积率以及县级以上政府确定的其他指标等标准纳入土地“招拍挂”出让的前置条件,实现市场化配置和政府监管的有机统一。(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八)实行商品房用地土地出让金分期付款。商品房用地土地出让金自出让合同签订之日起,1个月内付50%,尾款1年内付清。(责任单位: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四、进一步降低企业物流成本

(九)优化快递企业分支机构、末端网点备案手续。快递企业分支机构备案实行全流程网上办理,落实末端网点备案制度。快递企业在住所以外另设经营场所,住所和经营场所在同一县(市、区)范围内的,可以申请“一照多址”。(责任单位:市邮政管理局、市市场监管局)

(十)提升跨境贸易便利化水平。积极实施国际贸易“单一窗口”申报、关检全面融合整合申报等便利化措施,推广汇总征税、自报自缴、企业自行打印税单试点等新型税收征管模式;到2019年底,争取进口货物整体通关时间压缩到80小时以内,出口货物整体通关时间压缩到8小时以内。(责任单位: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台州海关、台州边检站、台州海事局、大麦屿边检站)

#### 五、进一步降低企业融资成本

(十一)大力发展债券融资。鼓励企业发行企业债、公司债、中小企业集合债、中期票据、私募债、境外债等各类债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对于发行各类期限1年(含)以上债券的非金融企业(不包括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成功发行后,按3年期(含)以下、3年期以上两档,给予融资额的0.1%、0.2%奖励,每家企业债券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100万元。(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市财政局、人行台州市中心支行)

(十二)充分发挥政府产业基金作用。推动设立各类政府产业基金,更好地运作好目前已设立的政府产业基金,加大对科技型创业企业融资和孵化、七大千亿产业集群上下游企业开展融资并购等方面的支持。(责任单位:市金投公司、市财政局、市金融办、人行台州市中心支行、台州银保监分局)

(十三)加大保险机构对小微企业融资服务。开展小额贷款保证保险等融资保险业务,在切实落实省有关风险补偿政策基础上,对符合条件的小额贷款保证保险业务按不超过年度融资保险总额的0.5%给予风险补偿。(责任单位:市金融办、台州银保监分局、市财政局)

(十四)加大出口信用保险支持力度。加大出口信用保险投放额度,鼓励各级政府与政策性信用保险公司共同搭建支持外贸小微企业拓展国际市场的政府统一投保平台,企业出口信用保险保费资助比例达到50%。(责任单位:中国信保台州办事处、市商务局、市财政局)

#### 六、进一步加大涉企收费清理规范力度

(十五)清理规范一批涉企经营服务性收费项目。

自2019年1月1日起,取消公共资源交易机构收取的信息服务费、场地租赁费和席位费等费用,免征矿业权出让转让交易服务费。(责任单位:市发改委)

(十六)规范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凡未纳入目录的中介服务事项,一律不得作为行政审批的受理条件。建立健全行政审批中介网上竞价平台,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通过竞价平台竞价确定;对未通过行政审批中介网上竞价平台竞价的行政审批中介服务收费,要采取综合措施引导、监督中介机构在现行收费标准的基础上降低20%。规范投资项目行政审批等事项中介服务,具体要求按《台州市工程项目建设审批等事项中介服务事项清单》(台审改办〔2018〕9号)执行。(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级相关审批单位)

(十七)取消行政事业性培训收费。对确属依法履行管理职能所需的相关经费,由同级财政预算予以保障;对各类非强制性、自愿委托性质的培训服务项目,不按行政事业性培训管理。(责任单位:市发改委、市财政局)

(十八)进一步规范社会团体涉企收费行为。不再要求社会团体、基金会和民办非企业单位提供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和注销清算审计,改由审批部门委托有关机构开展法定代表人离任审计、注销清算审计。2018年社会团体年检不再要求提供年度审计报告(慈善类社会组织实施年度报告制度)。(责任单位:市民政局)

(十九)严格执行涉企保证金清单管理制度。严格执行《台州市涉企保证金目录清单》,目录清单之外的涉企保证金一律不得执行(完全市场化行为产生的保证金以及金融机构缴纳的保险、保障基金除外)。各地各单位新设立涉企保证金项目必须依据法律、行政法规规定或经国务院批准。(责任单位:市经信局)

#### 七、进一步加大组织保障力度

(二十)充实和调整台州市减轻企业负担工作领导小组。由市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市级相关单位负责人为成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定期召开领导小组工作协调会议。各县(市、区)也要成立相应的领导小组,明确分工、落实责任。

本意见自发布之日起施行,原有关规定与本意见不一致的,以本意见为准。本意见实施过程中,国家、省出台新的规定,按新规定执行。

附件:台州市减轻企业负担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名单(略)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1月3日

#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降低我市企业融资成本的实施意见

台政办发〔2019〕2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为认真贯彻落实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增强企业竞争力的若干意见》(浙政办发〔2018〕99号),有效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推动金融服务实体经济、支持台州高质量发展,经市政府同意,特提出以下意见:

一、扩大信贷总量,优化信贷结构。引导金融机构加大对小微企业、民营企业信贷支持力度,运用信用信息、企业纳税、社保等大数据为小微企业、民营企业贷款提供支撑。引导地方法人金融机构开展主动性负债业务,支持发行小微企业金融债券、小微企业信贷资产支持证券等。加大国家开发银行、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资金引入力度。积极争取支小支农再贷款和再贴现额度。加快推进普惠金融发展,持续推进整村授信,加大金融对台州乡村振兴支持力度。

二、完善银行考核激励政策。改进财政性资金竞争存放办法和银行支持地方实体经济发展业绩考核办法,加大对银行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的考核力度。对贷款利率实行常态化监测,加强分析考核。强化贷款投放监测考核,优先保障小微企业、民营企业信贷资源,引导金融机构建立与小微企业、民营企业信贷投放挂钩的绩效考核激励机制。

三、深入推进还款方式和担保方式创新。进一步加强专利权、商标权等知识产权与金融资源的对接,深化银税互动,推进动产质押、保单质押融资。加快动产融资统一登记公示系统在我市的推广应用,积极发展供应链金融。引导银行机构持续开展贷款还款方式创新,推进如年审制、循环贷、无还本续贷等还款方式创新金融产品。做大政府性公益转贷基金,坚持政府性公益转贷基金的准公共产品属性,鼓励更多银行参与市金投公司转贷合作。进一步完善政策性融资担保体系,出资10亿元组建台州市融资担保有限公司,为企业发债等融资提供增信并实施较低费率。继续推动信保基金增量扩面,扩大免担保费专项产品的覆盖面,进一步缓解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

四、鼓励开展投贷联动试点。借鉴国家首批投贷联动试点地区与试点机构经验,开展小微企业投贷联

动或投贷合作试点,对股权投资额占投贷联动或投贷合作业务总额比例超20%(含20%)、单笔贷款额度不超过500万元的业务,每年末按当年新发生贷款年日均余额的1%予以奖励,单家银行补贴上限每年不超过500万元(按银行机构所在地发放)。

五、建立资本对接平台。联合上市公司、龙头民企以及市外台商组建台民投,加大对企业的投资、并购的资金支持。加强与省股权交易中心、省并购联合会、全景产融等行业机构合作,发挥市级各科创平台的一体化专业优势,建立“一平台三中心”的常态化路演服务综合体,即建立多层次资本市场路演平台、上市公司交流展示中心、投资并购服务中心和科技金融培训中心,优化投融资环境,提升资本对接效率。

六、大力开展债券融资。鼓励企业发行企业债、公司债、中小企业集合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私募债、境外债等各类债券,拓宽融资渠道,优化债务结构。加强与监管部门的沟通,支持台州企业争取开展绿色债、双创债等试点,切实支持创新创业企业融资,优化中小企业资本形成机制。努力创造条件,为企业发债提供担保、贴息、评估和增信等便利。对于发行各类期限一年(含一年)以上债券的非金融企业(不包括国有和国有控股企业、已由政府提供增信担保的项目),成功发行后,按3年期(含)以下、3年期以上两档,给予融资额的0.1%、0.2%奖励,每家企业债券奖励金额最高不超过100万元。

七、推动设立创投基金和并购基金。市政府出资设立不低于5亿元的科技创新基金,加强与国内知名创投机构合作,加大对科技型创业企业融资和孵化的支持。鼓励台州市优化升级产业基金对并购项目和并购基金的支持,重点支持我市七大千亿产业集群上下游企业开展融资并购,完善资本结构,降低整合成本。以私募基金园区建设为抓手,大力引入国内外知名股权投资机构,支持其在台州设立区域性总部或分支机构。培育发展本土股权投资、风险投资、创业投资等私募股权基金,重点加大对初创期小微企业的投入。

八、加大保险机构对小微企业融资服务。推动小额贷款保证保险等融资保险业务开展,在切实落实省

有关风险补偿政策基础上,对符合条件的小额贷款保证保险业务按不超过年度融资保险总额的 0.5% 给予风险补偿。

本政策自发布之日起实施,与以前政策有重复的

按从新从高原则适用。

附件:责任分解表(略)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 月 3 日

##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台州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定(试行)的通知

台政办发[2019]3 号

各县(市、区)人民政府,市政府直属各单位:

《台州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定(试行)》已经市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1 月 7 日

## 台州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定(试行)

**第一条** 为加强和规范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根据中办国办《关于推行法律顾问制度和公职律师公司律师制度的意见》和省、市有关规定,结合本市实际,制定本规定。

**第二条** 本市各级政府和政府部门开展法律顾问工作,适用本规定。

**第三条** 各级政府和政府部门要明确相应机构承担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职责,形成以法律顾问工作机构人员为主体,吸收法学专家和律师参加的法律顾问队伍。

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机构要确定符合条件的工作人员担任本级政府、本部门的政府法律顾问,以集体名义发挥政府法律顾问作用。要进一步推进公职律师队伍建设,有机整合并充分发挥公职律师在政府法律顾问工作中的作用。

**第四条** 各级政府和政府部门要将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贯穿行政决策全过程,形成事前防范法律风险和事中严格依法办事、事后落实法律责任的法律事务运行机制。

**第五条** 县级以上政府应当明确政府法律顾问工作机构负责人为本级政府的首席法律顾问,协助本级政府主要负责人处理重要法律事务,协调各方面意见,防范和应对法律风险。

市政府依托全省政府法律顾问信息系统建立全市政府法律顾问人才库,为政府法律顾问人才资源欠缺的县(市、区)政府提供支持,实现人才资源共享。

享。

**第六条** 根据工作需要,县级以上政府和法律事务较多的部门可聘请若干法学专家和律师担任政府法律顾问;法律事务较少的部门,可以由本级政府统一聘请法学专家和律师担任政府法律顾问;乡镇政府可以与同级党委联合聘任法律顾问。有条件的县(市、区)政府可以公开招聘符合条件的律师或专家,全职办理政府法律事务。

**第七条** 专家、律师担任法律顾问应当符合下列条件:

(一) 政治素质高,拥护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一般应当是中国共产党党员;

(二) 具有良好职业道德和社会责任感;

(三) 在所从事的法学教学、法学研究、法律实践等领域具有一定影响和经验的法学专家,或者具有 5 年以上执业经验、专业能力较强的律师;

(四) 严格遵纪守法,未受过刑事处罚、党纪政务处分及司法行政部门的行政处罚或者律师协会的行业处分。

**第八条** 遴选专家、律师担任市政府法律顾问,可以采用公开选聘或者推荐选聘方式。

聘任专家、律师担任法律顾问的,应当签订法律顾问聘任合同。

**第九条** 法律顾问每届任期不超过 5 年,届满可以续聘。

**第十条** 聘任机关在下列工作阶段,应当组织法

法律顾问参与,听取其法律意见:

- (一)重大行政决策、重要行政行为的论证阶段;
- (二)重大项目和重大合同的论证阶段;
- (三)地方立法和重要行政规范性文件的论证阶段;
- (四)涉及行政复议、诉讼、赔偿、仲裁案件的前期协商调解阶段和立案阶段;
- (五)聘任机关认为需要参与的其他阶段。

第十二条 法律顾问根据法律顾问工作机构的安排,履行下列职责:

- (一)参与推进依法行政、建设法治政府工作重大问题的研究;
- (二)为重大决策、重要协议、重要行政行为等事项提供法律意见;
- (三)参与政府立法和制定、审查规范性文件的咨询论证;
- (四)参与办理行政复议、诉讼、赔偿、调解、仲裁等法律事务;
- (五)参与合作项目的洽谈,协助草拟、修改、审查重要的法律文书或者合同;
- (六)为处置征收补偿、涉法信访等事项和重大突发事件等提供法律服务;
- (七)办理聘任机关交办和委托的其他法律事务。

第十三条 法律顾问履行职责时,享有下列权利:

- (一)依据事实和法律,充分发表意见及建议,提出法律意见;
- (二)获得与履行职责相关的信息资料、文件和其他必需的工作条件;
- (三)按照规定或者约定取得工作报酬和待遇;
- (四)与聘任机关约定的其他权利。

第十四条 法律顾问履行职责时,有关机关、单位和个人应当予以协助、配合。

法律顾问所在单位应当为法律顾问履行职责给予支持,提供必要的工作条件和便利。

第十五条 法律顾问工作机构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一)制定并实施法律顾问的管理制度和工作机制;
- (二)组织法律顾问的遴选、联络、协调,为法律顾问履行职责提供服务和便利条件;
- (三)利用全省法律顾问信息服务平台,保存法律顾问信息及其工作记录;
- (四)组织法律顾问工作考核,确定考核意见;
- (五)承办聘用机关交办的其他事项。

第十六条 法律顾问工作机构组织法律顾问履行职责时,可以根据工作需要,安排法律顾问分别研究办理;必要时,可以召开法律顾问会议、专题会议讨论有关事项。

第十七条 法律顾问工作机构要求出具法律意见的,应当至少提前5日为法律顾问提供有关材料,但聘任机关要求办理的紧急法律事务除外。

政府法律顾问出具的书面法律意见,应当与相应工作资料一并保存归档。

第十八条 聘任机关应当将法律顾问工作机构报送的法律意见,作为决策的重要依据。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事项,聘任机关或者有关机关不得提交讨论或者作出决定:

- (一)依照有关规定应当听取法律顾问意见而未听取的;
- (二)法律顾问认为内容不合法或者明显违背政策规定的。

第十九条 法律顾问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由法律顾问工作机构报聘任机关予以解聘:

- (一)违反第十三条规定,造成不良后果的;
- (二)不依法履行法律顾问职责,考评不合格的;
- (三)受到刑事处罚或者主管部门行政处罚、行政处分、行业处分的;
- (四)思想政治素质、职业道德水准或者业务工作能力不再符合规定条件的;
- (五)因健康原因或者其他客观原因不能继续履行法律顾问职责的;
- (六)本人申请离任的;
- (七)出现其他情况不宜继续担任政府法律顾问的。

第二十条 各级政府应当加强对法律顾问工作

# 台州市人民政府干部任免

2019年1月9日,市政府发出台政干[2019]1号,决定:

陈曦任台州市人民政府副秘书长;  
范顺斌任台州市人民政府驻北京联络处副主任(试用期一年);  
徐跃莲任台州市人民政府侨务办公室主任,免去其台州市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陈加根、葛云祥、陈海崧、宫高鹏任台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赵龙江任台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  
应才波任台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商务局副局长职务;  
林卫明任台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总工程师,免去其台州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总工程师职务;  
董国军任台州市教育局副局长(兼);  
戴平任台州市司法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市行政复议局)副主任(副局长)职务;  
王锦杭任台州市司法局副局长;  
许尚伟任台州市行政复议局局长,免去其台州市人民政府法制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卢修贤任台州市财政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财政局总会计师职务;  
张贤鸣任台州市财政局总会计师;  
卢志米任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  
陈增鸿、王健文、陈宇红任台州市生态环境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环境保护局副局长职务;  
梁晓永任台州市生态环境局总工程师,免去其台州市环境保护局总工程师职务;  
邵翠任台州市水利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水利局总工程师职务;  
王冬米、王平、刘小中任台州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农业局副局长职务;  
方斌任台州市农业农村局副局长;  
周新革任台州市农业农村局总农艺师,免去其台州市农业局总农艺师职务;  
周荣华任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副局长职务;  
陈纪般、潘美云、王明清任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旅游局副局长职务;  
马美莉、叶向阳、丁庆银、叶青、高德清任台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主任,免去其台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主任职务;  
陈志军任台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民政局副局长职务;  
姜渭任台州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林法土任台州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陈炜华任台州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人民政府突发事件应急管理办公室主任职务;  
阮桂春任台州市应急管理局副局长(兼);

的领导,将建立健全法律顾问制度和法律顾问工作开展情况纳入依法行政和法治政府建设考核指标体系。

**第二十一条** 政府法律顾问履行所需的工作经费纳入财政预算,由同级财政予以保障,按规定使用。

法律顾问的工作报酬,由法律顾问工作机构根据工作量和工作绩效提出意见报聘任机关批准后支付;

办理专项法律事务的工作报酬可另行约定。

**第二十二条** 法律顾问、法律顾问工作机构工作人员在履行法律顾问工作职责时,违反本规定,造成重大损失或者严重不良影响的,依法追究其法律责任。

**第二十三条** 本规定自印发之日起施行。

卢佩荣任台州市应急管理局总工程师,免去其台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总工程师职务;  
许建南任台州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副主任;  
胡斌任台州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副主任,免去其台州市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董凌志任台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免去其台州市民政局副局长职务;  
陈新明、李伟文任台州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城市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陈理元、江维平、姚加健、任亚红任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副局长职务;  
花文杰任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总工程师,免去其台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总工程师职务;  
林云初任台州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陈森任台州市医疗保障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社会保险事业管理局局长职务;  
陈力任台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市民防局)副主任(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旅游局副局长职务;  
蔡伟、王直君任台州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职务;  
徐海蓉任台州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副局长;  
叶再武任台州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副局长,免去其台州市打击走私与海防口岸管理办公室副主任职务;  
许鹏飞任台州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总工程师,免去其台州市海洋与渔业局总工程师职务;  
姚振芳任台州广播电视台副校长(试用期一年);  
免去陈肖力的台州市粮食局局长职务;  
免去李明国、梁景林的台州市民族宗教事务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邵宣豪的台州市司法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陈吉君的台州市消防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专职副主任职务;  
免去李正瑞的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邱晓红、夏海鸽的台州市规划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崔昆仑的台州市规划局副局长、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规划局)总规划师职务;  
免去张爱国、吴其标、王文初的台州市林业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何理坤的台州市林业局总工程师职务;  
免去徐景宝的台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蒋显掌的台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许良进的台州市海洋与渔业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顾鹏飞的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总工程师职务;  
免去徐高、许取龙、叶兴福、蒋明的台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副局长职务;  
免去卢志达的台州市食品安全委员会办公室专职副主任职务;  
免去潘明富的台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市民防局)副主任(副局长)职务。

2019年1月9日,市政府发出台政干[2019]2号,决定:

王小平任台州市公安局调研员;  
崔天明、叶祥兰任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调研员,免去其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规划局)调研员职务;  
曾岩任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调研员,免去其台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调研员职务;  
陈巧民任台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调研员,免去其台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调研员职务;  
童亚平任台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副调研员,免去其台州市打击走私与海防口岸管理办公室副调研员职务;  
陈长茂、应党禾任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副调研员,免去其台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规划局)副调研员职务;  
王敏华任台州市农业农村局副调研员,免去其台州市农业局副调研员职务;  
张光根任台州市农业农村局副调研员;  
徐华礼任台州市文化和广电旅游体育局副调研员,免去其台州市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副调研员职务;

# 文件索引

## 2019年1月份市政府发文目录

- |             |                            |
|-------------|----------------------------|
| 台政发[2019]1号 | 关于印发市五届人大四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的通知     |
| 台政发[2019]2号 | 关于印发《政府工作报告》目标任务责任分解方案的通知  |
| 台政发[2019]4号 | 关于给予陈奔追记二等功的决定             |
| 台政发[2019]5号 | 关于调整城乡居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的通知        |
| 台政发[2019]6号 | 关于下达2019年台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的通知 |
| 台政干[2019]1号 | 关于陈曦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
| 台政干[2019]2号 | 关于王小平等职务任免的通知              |
| 台政干[2019]3号 | 关于金泽等任职的通知                 |

## 2019年1月份市政府办公室发文目录

- |              |                            |
|--------------|----------------------------|
| 台政办发[2019]1号 | 关于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的实施意见 |
| 台政办发[2019]2号 | 关于进一步降低我市企业融资成本的实施意见       |
| 台政办发[2019]3号 | 关于印发台州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工作规定(试行)的通知 |

吴加钊、梁秀峰任台州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副调研员,免去其台州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委员会副调研员职务;  
王建民任台州市应急管理局副调研员,免去其台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副调研员职务;  
杨华金任台州市人民政府外事办公室副调研员,免去其台州市人民政府外事侨务办公室副调研员职务;  
王士华、叶未名任台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副调研员,免去其台州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副调研员职务;  
王巍任台州市医疗保障局副调研员;  
潘明富任台州市人民防空办公室(市民防局)副调研员;  
汪维权、江于忠任台州市港航口岸和渔业管理局副调研员,免去其台州市海洋与渔业局副调研员职务;  
免去张爱国的台州市林业局调研员职务;  
免去陈彦兴的台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副调研员职务;  
免去卢善昌的台州市林业局副调研员职务。  
2019年1月9日,市政府发出台政干[2019]3号,决定:  
金泽、李金国、曹永义任台州职业技术学院副院长。

